

#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川仪股份

股票代码：603100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大竹林街道黄山大道中段 68 号 38  
幢

权益变动性质：增加（变更控股股东）

签署日期：二〇二六年五月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编写。

二、依据上述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 录

目 录	3
释义	6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7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相关产权及控制关系	7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股权控制结构图	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	8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从事的主营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	22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从事的主要业务	22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	22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最近五年所受处罚及涉及诉讼、仲裁情况	23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23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 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和持股 5% 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情况	24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 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24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持股 5% 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	24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及决策程序	26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2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计划	26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作出本次权益变动决定所履行的授权或审批程序	26
（一）已经履行的主要审批程序	26
（二）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27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28
一、交易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变化情况	28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28

三、本次交易所涉及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	29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的权利与限制情况 .....	31
第四节 资金来源 .....	32
第五节 后续计划 .....	33
一、未来 12 个月内是否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 .....	33
二、未来 12 个月内是否拟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	33
三、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计划 .....	33
四、对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修改 .....	33
五、对现有员工聘用计划的调整 .....	34
六、对上市公司的分红政策调整 .....	34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	34
第六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	35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	35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	35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	36
第七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	38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	38
二、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	38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	38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安排 .....	38
第八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	39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	3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及其直系亲属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	39
第九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	40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	40
二、审计意见 .....	49
三、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情况 .....	49
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 .....	50

---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51
一、备查文件.....	51
二、备查地点.....	52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53
财务顾问声明.....	54
附表：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56

##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摘要中有如下特定含义：

上市公司/川仪股份	指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国机仪器仪表集团	指	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国机集团	指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机重庆公司	指	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交易/本次权益变动/本次吸收合并	指	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与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签署《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与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协议》。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拟吸收合并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合并后保留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名称和法人主体资格，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解散并注销。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变更为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的股权比例不变；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吸收合并协议》	指	《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与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协议》
《收购管理办法》/《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书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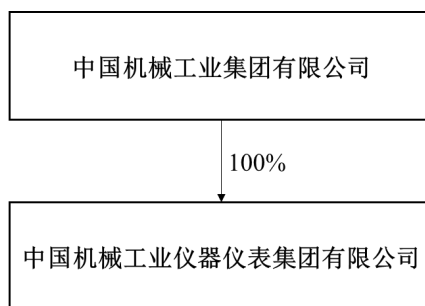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006224
营业期限	1982年1月15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赐犁
注册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大竹林街道黄山大道中段68号38幢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专用仪器制造；其他通用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光学仪器制造；光学仪器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照相机及器材制造；电影机械制造；软件开发；文化、办公用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金属材料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量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业设计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认证咨询；标准化服务；科技中介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大竹林街道黄山大道中段68号38幢
通讯方式	023-63122436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相关产权及控制关系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股权控制结构图

##### 1、股权控制关系结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控制关系结构图如下：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国机集团持有信息披露义务人 100% 股权，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控制的核心企业。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国机集团控制的核心企业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	经营范围
1	中国机械工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368,641.94	北京市西城区	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汽车新车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专业设计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23,740.89	北京市海淀区	承包各类境外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销售医疗器械 I、II 类；对外派遣工程、生产及服务行业所需的劳务人员（不含海员）。（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	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120,000.00	浙江省杭州市	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工程咨询、勘察、设计、监理、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工程项目所需的设备和材料的采购；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进出口业务；工程招标代理和施工总承包；机械、电子、轻工、环保、化工（危险化学品除外）、建筑材料新产品研究开发及其开发产品的销售；机械设备制造；与主营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咨询服务。
4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	130,674.94	江苏省南京市	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建设工程施工；离岸贸易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企业管理咨询；对外承包工程；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招投标代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信息技术和流程外包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49,578.87	天津市滨海新区	汽车（小轿车除外）及配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自有房屋租赁；商务信息咨询；仓储（危险品及易制毒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	310,619.38	河南省 洛阳市	<p>一般项目：拖拉机制造；农业机械销售；农业机械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特种设备销售；自行车制造；自行车及零配件批发；自行车及零配件零售；农林牧渔机械配件制造；农林牧渔机械配件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批发；汽车零部件零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通用零部件制造；矿山机械制造；模具制造；金属成形机床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黑色金属铸造；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汽车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特种设备制造；燃气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p>
7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21,355.59	四川省 德阳市	<p>普通机械及成套设备，金属制品设计、制造、安装、修理；金属冶炼加工；计算机软硬件产品开发、销售；承包国内工程项目；承包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不含港澳台地区，凭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证书开展经营活动）；多媒体数字软硬件产品开发、销售；技术咨询服务；金属材料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设计、安装、调试；氧、氮、氩气体产品生产、销售（限分支机构凭安全生产许可证经营，仅限销售自产产品）；工程勘察设计；进出口贸易；管道安装（必须取得相关行政许可证后，方可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8	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3,626.68	河南省 洛阳市	<p>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轴承制造；轴承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高铁设备、配件制造；高铁设备、配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工具制造；金属工具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机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电镀加工；淬火加工；喷涂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9	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92,911.70	江苏省 泰州市	<p>建筑工程机械、农业机械、环保机械、木材加工机械、营林、木材采伐机械及专用设备的制造和销售；内燃机及配套机械、摩托车发动机、摩托车及其他特种车辆的生产及销售；木工切削工具、手工工具的制造和销售；人造板材的制造和销售；木材、家具及其它木制品的销售；汽车的销售；矿产品、金属及金属矿、非金属矿及制品、化肥、化工肥料（危险化学品除外）的销售；车辆改装；国内外工程承包；与以上业务有关的设备安装、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10	中国地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北京市朝阳区	<p>许可项目：矿产资源勘查；建设工程施工；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地质勘查专用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地质勘探和地震专用仪器制造【分支机构经营】；海洋工程装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海洋工程装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地质勘探和地震专用仪器销售；工业工程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发布；货物进出口；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p>
11	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	901,095.25	北京市朝阳区	<p>纺织机械成套设备和零配件、其他机械设备和电子设备开发、生产、销售；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纺织品、纺织原辅材料、化工材料（危险品除外）、木材、服装、建筑材料、汽车配件的销售；进出口业务；承办国内展览和展销会；主办境内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汽车（货车）制造及技术研究；农副产品、燃料油、金属矿石、非金属矿（特许经营除外）的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p>
12	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87,930.00	安徽省合肥市	<p>石油化工及通用设备、机电设备及备件的设计、开发、制造、工程承包、产品性能检测、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科技资料出版发行；机电产品、仪器仪表、金属材料、非金属材料的销售、加工；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产品及原材料的进出口贸易；民用改装车的生产、销售；承包境外机电行业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消毒器械研制与生产；房屋、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13	中国电器 科学研究 院股份有 限公司	40,450.00	广东省 广州市	电气设备批发；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机电设备安装服务；技术进出口；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制造；电子工程设计服务；电工器材的批发；通用机械设备销售；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场地租赁（不含仓储）；电气设备零售；物业管理；电工仪器仪表制造；电气机械设备销售；广告业；机械工程设计服务；电工器材零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家用制冷电器具制造；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计算机和辅助设备修理；电气机械检测服务；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电气设备修理；风动和电动工具制造；电力工程设计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人力资源培训
----	-----------------------------	-----------	------------	---

14	中国农业机械化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115,000.00	北京市朝阳区	<p>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农业机械制造；农业机械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制造；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农业机械服务；农林牧渔机械配件制造；农林牧渔机械配件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出国办展须经相关部门批准）；对外承包工程；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计量技术服务；标准化服务；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谷物种植【分支机构经营】；谷物销售；豆类种植【分支机构经营】；薯类种植【分支机构经营】；豆及薯类销售；蔬菜种植【分支机构经营】；新鲜蔬菜零售；糖料作物种植【分支机构经营】；花卉种植【分支机构经营】；草种植【分支机构经营】；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畜牧机械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肥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农业生产资料的购买、使用【分支机构经营】；灌溉服务【分支机构经营】；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分支机构经营】；农作物收割服务【分支机构经营】；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分支机构经营】；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分支机构经营】；畜禽粪污处理利用【分支机构经营】；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智能农业管理；土地整治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数字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科技中介服务；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智能农机装备销售；导航终端制造；导航终端销售；卫星通信服务；卫星导航服务；卫星移动通信终端制造；卫星移动通信终端销售；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教学用模型及教具制造；教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教学专用仪器制造；教学专用仪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p>
----	--------------------	------------	--------	---

				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勘察；医疗服务；检验检测服务；认证服务；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通用航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5	国机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92,454.00	北京市海淀区	通用设备、专用设备、交通运输设备、电气机械及器材、金属工具、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加工、机械材料、仪器仪表、自动化与智能化、废弃物资利用装备的技术研究、开发与制造；新能源技术及装备的研究、开发与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与销售；成套设备工程设计、承包、施工；技术咨询与调查；房屋租赁及物业管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6	机械工业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	北京市海淀区	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机械工业产业政策、发展战略研究、咨询；资产管理；机械行业建设项目的研究、咨询；招投标咨询；机械电子设备产品的研究、开发、销售（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除外）；与主营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咨询、培训。（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7	中国机械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38,197.10	北京市海淀区	<p>承办展览展示；承包境外汽车行业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汽车产品、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技术服务、市场调查；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信息咨询（中介除外）；包装装潢的设计与制作；销售广告设计制作设备及器材、影视设备及器材、汽车配件、机械设备、电子设备、环保设备、电子计算机、办公用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原料、消防器材、石油制品（燃料油、成品油除外）、建筑材料、橡胶制品、家居用品、纺织品、日用百货、工艺美术品、花卉、汽车；投资管理；人员培训。（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p>
----	----------------	-----------	--------	--

18	国机海南 发展有限 公司	20,000.00	海南省 海口市	<p>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保税仓库经营；粮食收购；粮食加工食品生产；饲料生产；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食品添加剂生产；农作物种子进出口；免税商品销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调味品生产；烟草专卖品进出口；烟草制品零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国内贸易代理；粮油仓储服务；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工程管理服务；农副产品销售；谷物销售；豆及薯类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非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初级农产品收购；饲料原料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农业机械销售；农业机械服务；机械设备销售；农业机械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中草药收购；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用口罩批发；医用口罩零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香料作物种植；报废农业机械回收；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煤炭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合成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未经加工的坚果、干果销售；木材销售；非食用植物油销售；传统香料制品经营；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豆类种植；油料种植；谷物种植；薯类种植；水果种植；新鲜水果批发；蔬菜种植；新鲜蔬菜批发；新鲜蔬菜零售；水产品零售；牲畜销售；再生资源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供应链管理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农林牧渔机械配件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p>
----	--------------------	-----------	------------	--

19	国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9,082.89	广东省 广州市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机械设备研发；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检验检测服务
20	国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	江苏省 南京市	许可项目：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集成电路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云计算设备制造；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1	国机财务 有限责任公司	175,000.00	北京市 海淀区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帐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保险代理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2	国机集团 产业投资 (北京) 有限公司	560,000.00	北京市 西城区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财务咨询；融资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企业总部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农业机械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3	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	279,258.42	重庆市两江新区	<p>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专用仪器制造；其他通用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光学仪器制造；光学仪器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照相机及器材制造；电影机械制造；软件开发；文化、办公用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金属材料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量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业设计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认证咨询；标准化服务；科技中介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	----------------	------------	---------	--

24	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重庆市两江新区	<p>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专用仪器制造；其他通用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光学仪器制造；光学仪器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照相机及器材制造；电影机械制造；软件开发；文化、办公用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金属材料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量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业设计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认证咨询；标准化服务；科技中介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	------------------	----------	---------	--

25	桂林电器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29,642.08	广西壮族自治区 桂林市	<p>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工业工程设计服务；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通用设备修理；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塑料加工专用设备销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动机制造；模具制造；模具销售；仪器仪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磁性材料生产；烘炉、熔炉及电炉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标准化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广告发布；软件开发；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期刊出版；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p>
----	---------------	-----------	----------------	---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从事的主营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从事的主要业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曾用名为中国轴承进出口有限公司，成立于1982年1月15日，于2025年3月28日经核准变更名称为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拟作为国机集团下属仪器仪表相关业务的持股平台。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合并财务报表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末/2025年度	2024年末/2024年度	2023年末/2023年度
总资产	801.81	1,007.78	1,170.33
总负债	2,184.79	2,261.98	2,521.14
净资产	-1,382.98	-1,254.20	-1,350.81
营业收入	1,875.28	3,178.65	3,539.56
净利润	-2.47	36.47	26.40
净资产收益率	0.19%	-2.80%	-1.95%
资产负债率	272.48%	224.45%	215.42%

注：1、最近三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2、净资产收益率=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期初归属母公司股东的权益+期末归属母公司股东的权益）/2】×100%；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最近五年所受处罚及涉及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未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标准下的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与仲裁。

####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信息披露义务人未设监事）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曾用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有无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职务
1	李赐犁	无	男	中国	重庆市	无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总经理
2	吴正国	无	男	中国	重庆市	无	董事
3	朱学新	无	男	中国	重庆市	无	董事
4	王小虎	无	男	中国	北京市	无	董事
5	曾艳丽	无	女	中国	沈阳市	无	董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人员在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未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标准下的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与仲裁。

##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和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情况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国机集团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持有权益情况
1	中工国际	002051.SZ	63.64%
2	国机汽车	600335.SH	68.70%
3	苏美达	600710.SH	47.68%
4	国机重装	601399.SH	56.35%
5	国机精工	002046.SZ	50.04%
6	中国电研	688128.SH	54.21%
7	一拖股份	601038.SH/0038.HK	48.81%
8	林海股份	600099.SH	42.10%
9	蓝科高新	601798.SH	37.34%
10	国机通用	600444. SH	36.82%
11	中国恒天立信国际	0641.HK	55.94%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国机集团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属行业	注册资本（万元）	直接和间接合计持股比例
1	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金融业	175,000	100%

##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及决策程序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为优化国有资本布局、落实央企专业化整合部署，国机仪器仪表集团拟吸收合并国机重庆公司，以进一步理顺产权与管理链条，实现资源集中管控与高效协同。

国机仪器仪表集团作为吸收合并方保留名称和法人主体资格，国机重庆公司作为被吸收合并方拟解散并注销。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川仪股份的控股股东将变更为国机仪器仪表集团，控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的股权比例不变。川仪股份的实际控制人仍为国机集团，未发生变更。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为优化仪器仪表产业布局，加快打造我国仪器仪表产业自主可控战略支撑力量。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计划

在未来十二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等义务。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作出本次权益变动决定所履行的授权或审批程序

#### （一）已经履行的主要审批程序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已经履行的程序如下：

1、2025 年 9 月 2 日，国机集团召开董事会 2025 年度第十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实施本次吸收合并；

2、2026年1月9日，国机仪器仪表集团召开董事会2026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实施本次吸收合并；

3、2026年5月15日，国机集团出具股东决定，同意实施本次吸收合并。

## （二）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取得的有关程序或批准包括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股份过户登记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其他必要批准或核准（如有）。

###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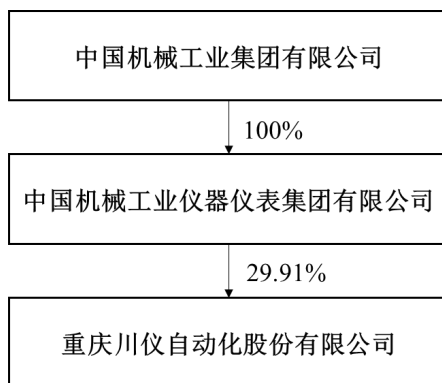
#### 一、交易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未拥有权益。

2026年5月15日，国机仪器仪表集团与国机重庆公司签署《吸收合并协议》，国机仪器仪表集团拟吸收合并国机重庆公司，国机仪器仪表集团作为吸收合并方保留名称和法人主体资格，国机重庆公司作为被吸收合并方拟解散并注销。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153,510,000 股股票，占川仪股份总股本的 29.91%，将成为川仪股份的控股股东，国机集团仍为川仪股份的实际控制人。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上市公司中控制的权益如下图所示：



####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国机仪器仪表集团吸收合并国机重庆公司。2026年5月15日，国机仪器仪表集团与国机重庆公司签署《吸收合并协议》，国机仪器仪表集团拟吸收合并国机重庆公司，国机仪器仪表集团作为吸收合并方保留名称和法人主体资格，国机重庆公司作为被吸收合并方拟解散并注销。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153,510,000 股股票，占川仪股份总股本的 29.91%，将成为川仪股份的控股股东。

### 三、本次交易所涉及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信息披露义务人（以下称“甲方”）与国机重庆公司（以下称“乙方”）签署《吸收合并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 （一）合并总体方案

双方就合并方案达成如下共识：

1、甲乙双方同意实行吸收合并，甲方吸收乙方而继续存在；乙方解散并注销，但不进行清算；

2、甲乙双方合并后，存续公司名称仍为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甲方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80,258.42 万元，即合并前甲乙双方的注册资本之和；

3、甲乙双方应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本次合并相关的工商变更，合并手续于该日前不能完成时，甲乙双方可以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延长办理时限。

#### （二）合并各方的债权、债务承继安排

甲乙双方完成合并及完成所有与本次合并相关的登记手续之日（以下称“合并日”）起的所有财产及权利义务，均由甲方无条件承继，原乙方所有的债务由甲方承担，债权由甲方享有。

与本次吸收合并相关的对债权人、债务人的告知义务按《公司法》第二百二十条执行。

#### （三）乙方分公司、持有其他公司股权的处置情况

1、乙方无分支机构。

2、甲方吸收合并乙方后，乙方持有川仪股份的股权由甲方承继，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乙方持股比例
1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51317.3176	29.91%

3、甲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就本次合并导致的上市公司控股权变更事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乙方应协助甲方办理川仪股份股权的过户登记手续，将乙方持有的川仪股份全部过户至甲方名下。

####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将全部资产及相关的全部文件完整地移交给甲方，上述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产权证书、各种账目、账簿、设备技术资料等。

2、本协议签订后，双方凭本协议办理乙方资产的变更登记、过户等接收手续，相关费用、税收由乙方承担。

3、乙方于本协议生效后至合并日，应以善良管理人的注意，继续管理其业务。但是，处理财产、承担义务 5,000 元以上的支出等，应经甲方书面同意。

4、乙方在吸收合并基准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至合并日发生的债权债务及损益由甲方享有和承担。

#### （五）职工安置方案

乙方全体管理人员及职工，于合并后当然成为甲方管理人员及职工，其工作年限、工资及其他劳动条件不变。个别调换工作者，不在此限。

#### （六）合并手续的办理

甲乙双方应于签订本协议之日起 90 日内，持本协议到市场监管部门办理甲方的注册资本金、公司章程等的变更和乙方注销登记，并提请登记机关予以公告；一方或双方申请未得到审批机关批准时，本协议自动失效。

本协议签订后，双方凭本协议办理乙方资产的变更登记、过户等接收手续，相关费用、税收由乙方承担。

#### （七）甲、乙双方的承诺和保证

甲、乙双方同意并承诺，甲方、乙方均已获得签署和履行本协议全部必要的授权、批准，签署和履行本协议不会对协议甲方、乙方已签署的任何法律文件构成任何不法或违反。

甲、乙双方同意并承诺，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即严格遵守本协议的约定。

#### （八）协议的生效及其他

1、本协议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并经甲、乙双方均取得股东决定同意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后另行签署相关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在办理本次吸收合并工商变更登记过程中，若根据市场监管部门或其他有权机构的要求，需另行签署满足和符合市场监管部门或其他有权机构要求的格式合同或其他文件的，由相关方另行签订格式合同或出具文件，对于格式合同的未尽事宜，均适用本协议的约定；如格式合同与本协议约定不符的，以本协议为准。

###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的权利与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或司法强制执行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 第四节 资金来源

根据《吸收合并协议》，国机仪器仪表集团与国机重庆公司均系国机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国机集团持有国机仪器仪表集团 100% 股权，国机集团持有国机重庆公司 100% 股权，国机仪器仪表集团作为吸收合并方保留名称和法人主体资格，国机重庆公司作为被吸收合并方拟解散并注销。本次交易以账面值为基础进行吸收合并，不涉及交易对价，不涉及资金支付。

## 第五节 后续计划

### 一、未来 12 个月内是否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明确计划。若后续存在类似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关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二、未来 12 个月内是否拟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未来 12 个月对上市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明确计划，也不存在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明确重组计划。若后续存在类似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关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改变上市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明确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若未来对上市公司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结构进行调整，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对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修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权益变动事项直接涉及到的需对上市公司《公司章程》进行修改的内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对上市公司《公司章程》进行重大修改的明确计划。

如果未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对现有员工聘用计划的调整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情况作重大变动的计划。若后续存在类似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关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六、对上市公司的分红政策调整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对上市公司现有分红政策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若后续存在类似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关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若后续存在类似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关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六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不会改变上市公司在人员、机构、财务、业务及资产方面的独立性，上市公司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及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为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国机集团出具了《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1、承诺人将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与上市公司之间保持人员独立、机构独立、财务独立、业务独立、资产独立。

2、承诺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的独立性的规定，不利用控股地位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干预上市公司经营决策、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保证不以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的资金。

4、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受托管理的部分企业与上市公司存在经营范围及业务相近或相似情形，为消除潜在同业竞争风险和避免未来与上市公司新增同业竞争，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1、在符合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及相关业务协议等法律文件约定的前提下，自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之日起五年内，承诺人将结合后续的业务规划情况，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上市公司管理经营、资产业务整合等方式，消除或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

情形，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或者相似但不构成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少数股权财务性投资商业机会除外。

2、在完成本次交易后，承诺人将不在现有业务外新增与上市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业务，包括不通过投资、收购、受托经营等方式新增从事与上市公司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业务；承诺人如出售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业务，上市公司在同等条件下均享有优先购买权。

3、承诺人将协助承诺人控制/受托管理的企业与上市公司发挥各自优势并在不劣于对第三方的同等条件下协同合作。

4、承诺人保证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国机集团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在符合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及相关业务协议等法律文件约定的前提下，自承诺人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之日起五年内，承诺人将结合后续的业务规划情况，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上市公司管理经营、资产业务整合等方式，消除或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情形，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或者相似但不构成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少数股权财务性投资商业机会除外。

承诺人将协助承诺人控制的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发挥各自优势并在不劣于对第三方的同等条件下协同合作。”

###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交易。为减少和规范本次交易完成后与上市公司之间可能产生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国机集团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1、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承诺人及下属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2、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或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3、承诺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4、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第七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未发生合计金额超过 3,000 万元或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 以上的资产交易。

### 二、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未进行合计金额超过 5 万元以上的交易。

###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存在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安排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除本次交易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 第八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经自查，除本次权益变动外，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若中登公司查询结果与自查结果不符，则以中登公司查询结果为准，上市公司将及时公告。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及其直系亲属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根据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及其直系亲属的自查结果，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上市公司将向中登公司提交上述自查范围内相关人员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的查询申请，若中登公司查询结果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上述相关人员的自查结果不符，则以中登公司查询结果为准，上市公司届时将及时公告。

## 第九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信息披露义务人曾用名为中国轴承进出口有限公司，成立于1982年1月15日，于2025年3月28日经核准变更名称为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拟作为国机集团下属仪器仪表相关业务的持股平台。其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如下：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833,771.96	700,896.12	1,536,596.70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1,216,677.92	777,707.75
应收账款	2,958,533.41	3,483,985.20	5,400,922.61
应收款项融资	165,538.00	331,088.00	512,969.60
预付款项	255,096.85	124,199.20	285,993.32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	-	-
其他应收款	1,947,189.14	1,115,344.29	684,650.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163,203.80	80,959.07	374,229.11
合同资产	-	-	-

保险合同资产	-	-	-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294.44	34,028.03	22,171.62
<b>流动资产合计</b>	<b>6,324,627.60</b>	<b>7,087,177.83</b>	<b>9,595,241.04</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债权投资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67,564.15	2,833,314.50	1,9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04,646.80	151,453.88	198,633.96
在建工程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	-	-
无形资产	4,684.43	5,855.53	8,197.73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1,201.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621.79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693,517.17</b>	<b>2,990,623.91</b>	<b>2,108,032.84</b>
<b>资产总计</b>	<b>8,018,144.77</b>	<b>10,077,801.74</b>	<b>11,703,273.88</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7,051,083.94	5,784,293.73	7,600,497.43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283,917.10	1,361,526.36	1,934,185.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预收保费	-	-	-
应付职工薪酬	161,996.91	186,349.00	195,012.88
应交税费	11,904.36	24,853.40	305,155.65
其他应付款	14,335,872.77	13,902,728.85	14,436,504.8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3,169.01	1,173,411.15	740,040.23
<b>流动负债合计</b>	<b>21,847,944.09</b>	<b>22,433,162.49</b>	<b>25,211,396.29</b>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保险合同负债			-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租赁负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86,662.9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	186,662.90	-
<b>负债合计</b>	21,847,944.09	22,619,825.39	25,211,396.29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18,275.74	10,018,275.74	10,018,275.74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315,814.06	746,651.60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23,532,261.00	-23,306,950.99	-23,526,398.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829,799.32	-12,542,023.65	-13,508,122.41
少数股东权益	-	-	-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13,829,799.32	-12,542,023.65	-13,508,122.41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8,018,144.77	10,077,801.74	11,703,273.88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2025 年年度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752,765.54	31,786,467.40	35,395,639.39

其中：营业收入	18,752,765.54	31,786,467.40	35,395,639.39
利息收入	-	-	-
保险服务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b>二、营业总成本</b>	<b>19,067,824.39</b>	<b>32,488,801.01</b>	<b>35,808,292.61</b>
其中：营业成本	17,626,759.72	30,154,878.55	33,240,336.28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保险服务费用	-	-	-
分出保费的分摊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15,537.98	22,830.50	48,040.12
销售费用	767,600.92	1,279,095.57	1,248,806.74
管理费用	697,951.34	1,004,997.09	1,075,613.09
研发费用	-	-	-
财务费用	-40,025.57	26,999.30	195,496.38
其他	-	-	-
加：其他收益	133.22	-	-
投资收益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汇兑收益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信用减值损失	-197,014.40	-150,093.80	-268,614.29
资产减值损失	-	-21,857.90	13,000.00
资产处置收益	-	-	-
<b>三、营业利润</b>	<b>-11,940.03</b>	<b>-374,285.31</b>	<b>-168,267.51</b>

加：营业外收入	0.01	795,536.18	481,080.63
其中：政府补助	-	221.38	-
减：营业外支出	2,923.27	505.95	330.42
<b>四、利润总额</b>	-14,863.29	420,744.92	312,482.70
减：所得税费用	9,877.19	56,073.05	48,437.78
<b>五、净利润</b>	-24,740.48	364,671.87	264,044.92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740.48	364,671.87	264,044.92
少数股东损益	-	-	-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24,740.48	364,671.87	264,044.9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1,062,465.66	746,651.60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62,465.66	746,651.60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62,465.66	746,651.60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62,465.66	746,651.60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其他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9.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1,087,206.14</b>	<b>1,111,323.47</b>	<b>264,044.92</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7,206.14	1,111,323.47	264,044.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2025 年年度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241,069.41	29,833,184.38	38,682,624.1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829,614.85	1,512,575.65	1,314,747.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298.23	19,623.05	103,265.4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6,308,982.49</b>	<b>31,365,383.08</b>	<b>40,100,637.33</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371,952.85	29,432,052.74	34,513,305.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	-	-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	-	-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4,173.53	1,667,198.84	1,739,445.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7,017.33	600,935.91	283,845.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5,840.91	482,223.96	167,477.2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6,348,984.62</b>	<b>32,182,411.45</b>	<b>36,704,073.56</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0,002.13</b>	<b>-817,028.37</b>	<b>3,396,563.7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00,000.00</b>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b>	<b>-</b>	<b>-</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00,000.00</b>	-	-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b>	<b>-</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0,569.53	145,224.71	372,800.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00,569.53</b>	<b>145,224.71</b>	<b>3,372,800.01</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00,569.53</b>	<b>-145,224.71</b>	<b>-3,372,800.01</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b>	<b>-</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59,428.34</b>	<b>-962,253.08</b>	<b>23,763.76</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4,343.62	1,536,596.70	1,512,832.9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833,771.96</b>	<b>574,343.62</b>	<b>1,536,596.70</b>

## 二、审计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XYZH/2026BJAA3B0157）。审计意见的主要内容如下：“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仪器仪表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中国轴承进出口有限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5】0200303 号）。审计意见的主要内容如下：“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国轴承进出口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中国轴承进出口有限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4】0200263 号）。审计意见的主要内容如下：“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国轴承进出口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三、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情况

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采用的会计制度、主要会计政策、主要科目的注释，以及会计制度和主要会计政策变更等具体情况详见备查文件。

## 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能够按照《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的规定提供相关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为，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如实披露，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不存在为避免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必须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身份证明；
- 3、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决策文件；
- 4、《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与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协议》；
- 5、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的说明；
- 6、信息披露义务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持有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说明；
- 7、信息披露义务人聘请的专业机构及相关人员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持有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 8、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资金来源的说明；
- 9、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后续计划的说明；
- 10、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国机集团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 1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国机集团出具的《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 12、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国机集团出具的《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 13、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的声明以及能够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的规定提供相关文件的说明；

14、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之间在报告日前 24 个月内未发生重大交易的说明；

15、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审计报告；

16、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以供投资者查询。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李赐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财务顾问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权益变动报告书的内容已进行核查和验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王曙光

财务顾问主办人：\_\_\_\_\_

张学孔

谭畔

徐媛媛

财务顾问协办人：\_\_\_\_\_

周诗涵

李昊霖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为《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李赐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附表：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村1号
股票简称	川仪股份	股票代码	603100.SH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住所	重庆市两江新区大竹林街道黄山大道中段68号38幢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成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国机集团控制的主体间吸收合并,即国机仪器仪表集团拟吸收合并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国机重庆公司,成为上市公司新控股股东)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发生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控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53,510,000股股份数量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即国机仪器仪表集团拟吸收合并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国机重庆公司,成为上市公司新控股股东。交易完成后,控股股东持有29.91%的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不变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与国机仪器仪表(重庆)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协议》生效之日起 方式: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国机集团控制的主体间吸收合并,即国机仪器仪表集团拟吸收合并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国机重庆公司,成为上市公司新控股股东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取得的有关程序或批准包括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股份过户登记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其他必要批准或核准（如有）。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为《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机械工业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李赐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